附件8

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申报指南

项目编号：LN\_ZHZX-2023006-1

为发挥国家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重点城市引导作用，及时总结固化成熟经验，带动各地专利转化工作深入实施，特制定本项目工作指南。

一、申报主体

国家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重点城市沈阳、大连知识产权管理部门。

二、组织程序

**1.梳理项目。**重点城市知识产权管理部门根据省、市有关扶持政策及省市共建方案，梳理2023年专利转化任务项目，明确项目执行标准。

**2.明确任务**。重点城市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分管领导、项目负责人签订任务书，进一步明确任务分工及执行计划。

**3.申报任务。**2023年8月25日前，通过项目线上申报系统提交上报项目任务书，待省知识产权局批复后，开展有关项目的组织和实施工作。

**4.审议批复。**经省知识产权局审议后，通过项目线上申报系统或通知等方式批复后，指导重点城市知识产权管理部门按任务书明确的任务推进开展有关工作。

**5.组织实施。**2023年12月31日前，重点城市知识产权管理部门按任务书明确的任务，组织实施有关项目任务，完成有关项目资金执行。

**6.按时备案**。相关重点城市知识产权管理部门项目验收后，应及时通过项目线上申报系统备案专项资金执行情况。

三、申报材料

2023年8月25日前，通过线上申报系统上报项目任务书，具体要求如下：

1.用A4纸排版、打印项目任务书，指定盖章处均需加盖公章，扫描生成PDF版。

2.将申报材料电子扫描件（盖章）通过项目线上申报系统（网址：https://lnzhjr.cn/home.html#/，“找政策专栏”）上传至省知识产权局。

3.认真梳理任务，按时提交申报材料。

4.后续相关工作材料由重点城市知识产权管理部门进行妥善管理。

2023年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

项目任务书

项目名称：2023年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计划类别：2023年专利转化专项

承担单位：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起止时间：2023年8月至2024年6月

辽宁省知识产权局编制

2023年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
| 项目主管单位 | 省知识产权局 |
| 项目名称 | 2023年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
| 项目承担单位 |  |
| 单位分管领导 | 签/章 |
| 项目负责人 | 签/章 | 联系电话 |  |
| 项目联系人 | 签/章 | 联系电话 |  |
| 拟计划使用项目经费 | XX万元（扣除省已立项的项目） |
| 资金执行方式 | 按照国家、省、市有关执行程序自行组织项目实施 |
| 项目依据 | 政策文件名称：具体实施条款： |
| 项目主要内容： 简要叙述项目综合情况（可按条目）  |
| 项目主要指标：简要叙述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预期目标。 |

二、项目时间进度安排及实施内容（不得与省项目重复奖励）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任务清单 | 预算资金 | 完成时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拟定成果清单（任务清单产生的成果）

|  |  |  |
| --- | --- | --- |
| 序号 | 成果清单 | 预期目标 |
| 1 |  |  |
| 2 |  |  |
| 3 |  |  |

四、资金安排

按照2023年专项资金扶持政策条款和及资金使用要求，支持国家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重点城市，按照本地知识产权转化现有政策或省市会商共建方案（经申报备案批复后），利用分配的专项资金，选定并备案与省无重复的专利转化相关项目（按中央资金使用要求自行组织立项、实施、拨付等工作），深入实施专利转化专项计划工作并有效推进提升绩效目标。